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3月31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名）。独立董事易永发先生因疫情管控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运陈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本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见《2019年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615,965,018.07元（母公司），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07,557,377.54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10%法定盈余公积金61,596,501.81元以及公司分配的2018年度利润，报告期末公司预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65,204,089.41元。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年末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17,642,281股）后2,968,576,321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9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267,171,868.89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同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78,144,243.92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为345,316,112.81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公司拟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保险期限3年，合同每年签署（合同期限12个月），责任限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每年保险费金额不超过25万元人民币）。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办理保险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根据公司相关制度选聘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评价作用，根据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国家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

制基本规范》及指引，结合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制定的《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风险防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步发展，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风险防控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风险防控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兑现2019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绩效考评结果，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辦法》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进行兑现：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备注
杨磊	总经理	85.89	全年
胥正楷	副总经理	60.6	全年
刘华	副总经理	46.2	9个月
赵璐	董事会秘书	56.47	全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杨磊先生回避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

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0）。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21）。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进行的事前认可及发表的独立意见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李本文先生回避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22）。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第一项、第三项至第六项、第八项、第十三项、第十四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